# 技术成果转让合同(十三篇)

来源：网络 作者：夜色微凉 更新时间：2024-12-05

*技术成果转让合同一转让方：\_\_\_\_\_\_\_\_\_受让方：\_\_\_\_\_\_\_\_\_鉴于：“\_\_\_\_\_\_\_\_\_”关键技术（以下称“cdma\_\_\_\_\_\_\_\_\_”或技术成果）系经过转让方长时间的开发和实际项目的应用，技术上已完全成熟并得到特种行业用户的肯定，...*

**技术成果转让合同一**

转让方：\_\_\_\_\_\_\_\_\_

受让方：\_\_\_\_\_\_\_\_\_

鉴于：“\_\_\_\_\_\_\_\_\_”关键技术（以下称“cdma\_\_\_\_\_\_\_\_\_”或技术成果）系经过转让方长时间的开发和实际项目的应用，技术上已完全成熟并得到特种行业用户的肯定，且具有广大的市场前景。

鉴于受让方在市场开拓方面的完整商务能力，为更好地将成果应用于社会和行业用户，转让方愿意将该项技术成果转让给受让方，且受让方同意接受该技术成果。现本合同双方经过详细磋商，依据我国现行、有效的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就技术成果转让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1.第三代cdma\_\_\_\_\_\_\_\_\_移动通信基站射频子系统及cdma\_\_\_\_\_\_\_\_\_移动通信系统基站线性化放大器关键技术（以下称“cdma\_\_\_\_\_\_\_\_\_”或技术成果）是指：包括但不限于有关第三代cdma\_\_\_\_\_\_\_\_\_移动通信基站射频子系统及cdma\_\_\_\_\_\_\_\_\_移动通信系统基站线性化放大器关键技术的软件（组件）、技术档案和技术资料。“cdma\_\_\_\_\_\_\_\_\_”后继开发技术成果是指：包括但不限于现有cdma\_\_\_\_\_\_\_\_\_技术的后续开发及相关的技术档案和技术资料。“cdma\_\_\_\_\_\_\_\_\_”关联技术成果及其后继开发技术成果是指：与现有cdma\_\_\_\_\_\_\_\_\_技术有关的其他技术成果及技术档案和技术资料，及在此基础上的后继开发及相关的技术档案和技术资料。

2.转让方于本合同生效日将本合同所涉技术成果独家转让与受让方。于该转让日起，受让方拥有技术成果的所有权，但法律规定禁止转让的权益除外。

技术成果的转让包括但不限于在技术成果的相关权利保护期内下列各项权利：

（1）使用权，即以复制、展示、发行、修改、翻译、注释等方式使用技术成果的权利；

（2）使用许可权和获得报酬权，即许可他人以前项中规定的部分或者全部方式使用其技术成果的权利和由此获得报酬的权利；

（3）修改权，即修改或者授权他人修改技术成果的权利；

（4）其它法律、法规规定所享有的权利。

3.转让方应于本合同生效日将所转让的技术成果全部内容的详尽资料交付于受让方。

（1）该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_\_\_\_\_\_\_\_\_。

（4）该等资料应确保受让方能够便利地使用、享有、行使本合同第1条所述的技术成果及相关权利。

4.转让方声明并保证在本合同技术成果转让前

（1）所转让的技术成果真实、完整、合法、有效、属于其所有，不存在任何权属争议。

（2）转让方有权转让本合同所涉之技术成果，且技术成果未存有抵押、质押或其它担保等情形；

（3）转让方在本合同签订前并未将技术成果以任何方式许可或泄露给任何第三方使用或获得利益。

（4）除在本合同签订前已购得该技术成果的合法权利人外（如有）（以转让方提供给受让方的权利人名单为限），转让方并未将技术成果以任何方式许可或泄露给任何第三方使用或获得利益。

（5）转让方保证所提供的资料是完整、正确、清晰的并保证及时交付。

5.转让方声明并保证在本合同技术成果转让后：

（1）非经受让方书面同意，转让方不以任何方式使用技术成果、授权他人使用技术成果、为他人非法使用技术成果提供任何条件。

按本合同约定的转让金额在约定的付款时间内，全额支付给转让方。

7.转让方应就cdma\_\_\_\_\_\_\_\_\_的关联技术给予受让方优先选择权，在同等条件下，受让方有优先购买权。

8.受让方应于本合同生效后三日内向转让方支付转让费人民币\_\_\_\_\_\_\_\_\_元整。

9.合同一方违约，应向另一方支付相当于全额转让费10％的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赔偿守约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违约方并应赔偿不足部分。

转让方未按第3条的要求向受让方提供资料，受让方有权要求转让方改正；至改正之日止，每逾期一日转让方应向受让方支付相当于全额转让费0.2‰的延期转让违约金。

（1）转让方违反第4条任何一项；

（2）未能履行前述第3、6条之约定；

（3）发生战争、自然灾害、政府行为等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11.转让方应按受让方要求提供技术成果的技术培训、辅导等相关服务，直至受让方能够\_\_\_\_\_、正确地使用该技术成果。

12.因技术成果转让所需缴纳的有关费用，依法由各方承担。

13.本合同生效后，受让方基于本合同所涉之技术成果的后继开发、改进等技术成果的著作权及相关权利归受让方享有。

14.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提供之文件/资料作为本合同之附件，构成本合同的必要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15.未尽事宜经合同双方协商一致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16.因履行本合同而致之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交人民法院裁决。

17.本合同一式\_\_\_\_\_\_\_\_\_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由合同双方各执\_\_\_\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转让方（盖章）：\_\_\_\_\_\_\_\_\_受让方（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技术成果转让合同二**

甲方：北京\_\_\_\_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产品：\_\_\_\_\_\_\_\_\_\_\_\_(以下简称该产品)是由甲方开发研制的具有\_\_\_\_\_\_\_\_\_\_功能的保健食品。甲方依法拥有该产品的研究成果，并享有其全部的相关权益。乙方愿受让该产品。甲乙双方就该产品的成果转让合同如下：

一、双方约定

1.甲方同意将该产品的成果所有权一次性转让给乙方。

2.转让手续主要由甲方办理，乙方协助。

3.转让后该产品的所有权、生产权归乙方独家所有。

4.该产品任何形式的技术改进、增加保健功能的开发、申报权归乙方独家所有。

5.申报期间若实验费及评审费因政策调整，按新政策执行。

二、双方责任

1.甲方向乙方提供该产品的批准证书及全部申报技术材料，并对所有技术材料负有全部责任。甲方保证产品功效确切，真实可靠。

2.甲方应协助乙方生产出合格产品。

3.乙方应按合同要求按时支付每笔转让费。

三、转让费用及支付方式

l.\_\_\_\_\_\_\_\_\_\_产品转让费用共计人民币\_\_\_\_\_\_\_\_\_\_元。

第一笔?在本合同签订五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_\_\_\_\_\_\_\_\_\_%的转让费用，即人民币\_\_\_\_\_\_\_\_\_\_元 。

第二笔?乙方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已取得药监局颁发的保健食品批准证书，甲方取得通知后3日内，乙方再向甲方支付\_\_\_\_\_\_%的转让费用，即人民币\_\_\_\_\_\_\_\_\_\_元整。

第三笔?乙方拿到药监局批准证书，乙方同时将余款付清。

2.甲方收到乙方每笔转让费后，即向乙方提供相应数额的收据。

3.评审费由乙方支付，甲方向直接向药监局相关机构索取评审发票提供给甲方。

四、违约及其他

1.甲、乙双方对该产品的所有技术资料负有保密责任，不得泄露，双方应共同遵守合同约定。

2.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甲方如向第三方泄露配方、工艺及其他技术资料，一经查证，甲方将向乙方支付20万元违约金。

3.若乙方延迟支付各条款应付费用，每日按合同总价款的(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超过30日以上，则中止合同，甲方收回该产品所有权，有权处理该产品。

**技术成果转让合同三**

甲方(让与人)：\_\_\_\_\_\_\_\_研究所

住所地：\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受让人)：\_\_\_\_\_\_\_\_\_\_\_\_\_\_

住所地：\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并依据我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规定，就乙方受让甲方研制的\_\_\_\_\_\_\_\_\_\_\_\_\_\_\_\_\_\_的技术成果等事宜达成如下协议，望双方共同遵守。

一、转让标的及状况

本合同项下的标的是甲方研制的\_\_\_\_\_\_\_\_\_\_\_\_\_\_\_\_\_\_取得的技术成果;

该标的的状况，\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日，甲方取得了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的药物临床研究批件(批件号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甲方让与该技术成果后，乙方不受到任何使用权限、使用期限、使用地区及使用方式的限制。

三、甲方得保证自己是所提供的技术合法拥有者，并保证所提供的技术完整、有效且能达到约定的目标。

四、乙方受让后，有权以乙方的名义(如有需要则以甲、乙双方共同)向国家药监局申请新药证书等相关批文，甲方应予以必要的协助。

五、甲方不得在国家有关部门公布与\_\_\_\_\_\_\_\_\_\_\_\_\_\_\_\_\_\_有关的技术信息之前擅自披露或泄露给第三人，否则，乙方有权追究甲方的违约责任;同时，甲方有义务对乙方进行技术指导，保证技术的实用可靠性。

六、甲方如在让与后对\_\_\_\_\_\_\_\_\_\_\_\_\_\_\_\_\_\_有后续改进的，则甲方承诺该技术成果后续改进的技术成果归乙方所有，乙方将给甲方一定的补偿。

七、乙方在受让该技术成果后，即取得了专利申请权。

八、技术转让费为\_\_\_\_\_\_\_\_\_\_\_\_元，于本合同签订\_\_\_\_\_\_\_\_\_\_\_\_日内一次性支付给甲方。

九、在本合同签订\_\_\_\_\_\_\_\_\_\_\_\_日内，甲方应将所有与\_\_\_\_\_\_\_\_\_\_\_\_\_\_\_\_\_\_有关的资料全部交给乙方，并协助甲方共同向国家药监局申报新药证书。

十、如必须由甲、乙双方共同向国家药监局或其他部门申报的，甲方对于申报审批后取得的结果(包括但并不限于新药证书)无任何权利，包括但并不限于委托加工、转让、生产经营及专利申请等。

十一、乙方在受让该技术后非因自身原因而未能取得国家药监局批文的，则本合同解除，甲方已收取的转让费应立即退还给乙方。

十二、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

十三、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_\_\_\_\_\_\_\_

乙方：\_\_\_\_\_\_\_\_

**技术成果转让合同四**

合同编号：\_\_\_\_\_\_\_\_\_

项目名称：\_\_\_\_\_\_\_\_\_

技术受让方：\_\_\_\_\_\_\_\_\_(甲方)

技术让与方：\_\_\_\_\_\_\_\_\_(乙方)

中介方：\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一、所转让的技术的内容、要求和工业化开发程度：

二、使用秘密技术的范围：\_\_\_\_\_\_\_\_\_

三、技术保密的范围和保密期限：\_\_\_\_\_\_\_\_\_

四、技术指导的内容：\_\_\_\_\_\_\_\_\_

五、技术情报和资料及其提交期限、地点和方式：\_\_\_\_\_\_\_\_\_

六、验收的标准和方法：\_\_\_\_\_\_\_\_\_

七、使用费及支付方法：

一次总付：\_\_\_\_\_\_\_\_\_

分次支付：\_\_\_\_\_\_\_\_\_

按利润或销售额提成\_\_\_\_\_\_\_\_\_%

其他方式：\_\_\_\_\_\_\_\_\_

八、中介方的义务和责任及收取中介服务费比例和支付方式：\_\_\_\_\_\_\_\_\_

九、违约责任：\_\_\_\_\_\_\_\_\_

十、争议的解决办法：\_\_\_\_\_\_\_\_\_

十一、名词和术语的解释：\_\_\_\_\_\_\_\_\_

十二、后续改进的提供与分享：\_\_\_\_\_\_\_\_\_

**技术成果转让合同五**

甲方(让与人)：\_\_\_\_\_\_\_\_研究所

住所地：\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受让人)：\_\_\_\_\_\_\_\_\_\_\_\_\_\_

住所地：\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并依据我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规定，就乙方受让甲方研制的\_\_\_\_\_\_\_\_\_\_\_\_\_\_\_\_\_\_的技术成果等事宜达成如下协议，望双方共同遵守。

一、转让标的及状况

本合同项下的标的是甲方研制的\_\_\_\_\_\_\_\_\_\_\_\_\_\_\_\_\_\_取得的技术成果;

该标的的状况，\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日，甲方取得了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的药物临床研究批件(批件号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甲方让与该技术成果后，乙方不受到任何使用权限、使用期限、使用地区及使用方式的限制。

三、甲方得保证自己是所提供的技术合法拥有者，并保证所提供的技术完整、有效且能达到约定的目标。

四、乙方受让后，有权以乙方的名义(如有需要则以甲、乙双方共同)向国家药监局申请新药证书等相关批文，甲方应予以必要的协助。

五、甲方不得在国家有关部门公布与\_\_\_\_\_\_\_\_\_\_\_\_\_\_\_\_\_\_有关的技术信息之前擅自披露或泄露给第三人，否则，乙方有权追究甲方的违约责任;同时，甲方有义务对乙方进行技术指导，保证技术的实用可靠性。

六、甲方如在让与后对\_\_\_\_\_\_\_\_\_\_\_\_\_\_\_\_\_\_有后续改进的，则甲方承诺该技术成果后续改进的技术成果归乙方所有，乙方将给甲方一定的补偿。

七、乙方在受让该技术成果后，即取得了专利申请权。

八、技术转让费为\_\_\_\_\_\_\_\_\_\_\_\_元，于本合同签订\_\_\_\_\_\_\_\_\_\_\_\_日内一次性支付给甲方。

九、在本合同签订\_\_\_\_\_\_\_\_\_\_\_\_日内，甲方应将所有与\_\_\_\_\_\_\_\_\_\_\_\_\_\_\_\_\_\_有关的资料全部交给乙方，并协助甲方共同向国家药监局申报新药证书。

十、如必须由甲、乙双方共同向国家药监局或其他部门申报的，甲方对于申报审批后取得的结果(包括但并不限于新药证书)无任何权利，包括但并不限于委托加工、转让、生产经营及专利申请等。

十一、乙方在受让该技术后非因自身原因而未能取得国家药监局批文的，则本合同解除，甲方已收取的转让费应立即退还给乙方。

十二、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

十三、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_\_\_\_\_\_\_\_

乙方：\_\_\_\_\_\_\_\_

日期：\_\_\_\_\_\_\_

**技术成果转让合同六**

转让方：\_\_\_\_\_\_\_\_\_

受让方：\_\_\_\_\_\_\_\_\_

鉴于：“\_\_\_\_\_\_\_\_\_”关键技术(以下称“\_\_”或技术成果)系经过转让方长时间的开发和实际项目的应用，技术上已完全成熟并得到特种行业用户的肯定，且具有广大的市场前景：鉴于受让方在市场开拓方面的完整商务能力，为更好地将成果应用于社会和行业用户，转让方愿意将该项技术成果转让给受让方，且受让方同意接受该技术成果。

现本合同双方经过详细磋商，依据我国现行、有效的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就技术成果转让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1.第三代\_\_移动通信基站射频子系统及\_\_移动通信系统基站线性化放大器关键技术(以下称“\_\_”或技术成果)是指：包括但不限于有关第三代\_\_移动通信基站射频子系统及\_\_移动通信系统基站线性化放大器关键技术的软件(组件)、技术档案和技术资料。

“\_\_”后继开发技术成果是指：包括但不限于现有\_\_技术的后续开发及相关的技术档案和技术资料。

“\_\_”关联技术成果及其后继开发技术成果是指：与现有\_\_技术有关的其他技术成果及技术档案和技术资料，及在此基础上的后继开发及相关的技术档案和技术资料。

2.转让方于本合同生效日将本合同所涉技术成果独家转让与受让方。

于该转让日起，受让方拥有技术成果的所有权，但法律规定禁止转让的权益除外。

技术成果的转让包括但不限于在技术成果的相关权利保护期内下列各项权利：

(1)使用权，即以复制、展示、发行、修改、翻译、注释等方式使用技术成果的权利;

(2)使用许可权和获得报酬权，即许可他人以前项中规定的部分或者全部方式使用其技术成果的权利和由此获得报酬的权利;

(3)修改权，即修改或者授权他人修改技术成果的权利;

(4)其它法律、法规规定所享有的权利。

3.转让方应于本合同生效日将所转让的技术成果全部内容的详尽资料交付于受让方。

(1)该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_\_\_\_\_\_\_\_\_。

(2)转让方提交的上述技术资料，应使本行业内具有普通技术水平的专业人员能够理解，并能够在此基础上对软件进行修改、维护和再开发。

(3)转让方向受让方提交上述技术资料后，不得继续保留载有该软件任何实质部分的任何载体。

(4)该等资料应确保受让方能够便利地使用、享有、行使本合同第1条所述的技术成果及相关权利。

4.转让方声明并保证在本合同技术成果转让前

(1)所转让的技术成果真实、完整、合法、有效、属于其所有，不存在任何权属争议。

(2)转让方有权转让本合同所涉之技术成果，且技术成果未存有抵押、质押或其它担保等情形;

(3)转让方在本合同签订前并未将技术成果以任何方式许可或泄露给任何第三方使用或获得利益。

(4)除在本合同签订前已购得该技术成果的合法权利人外(如有)(以转让方提供给受让方的权利人名单为限)，转让方并未将技术成果以任何方式许可或泄露给任何第三方使用或获得利益。

(5)转让方保证所提供的资料是完整、正确、清晰的并保证及时交付。

5.转让方声明并保证在本合同技术成果转让后：

(1)非经受让方书面同意，转让方不以任何方式使用技术成果、授权他人使用技术成果、为他人非法使用技术成果提供任何条件。

(2)转让方应保证技术成果/著作的开发者和转让方及其具有雇佣关系的人员(以下合称雇员)和转让方的关联企业不使用、不许可他人使用技术成果、不为他人非法使用技术成果提供任何条件。

如前述雇员或其关联企业有前列任何行为，转让方应就上述该等行为对受让方直接承担责任。

(3)转让方应就所转让的技术成果和技术成果使用者的有关情况以及其他与该技术成果市场有关的商业信息承担保密义务，上述保密义务同样适用于转让方雇员及/或关联企业。

6.受让方的承诺和保证

按本合同约定的转让金额在约定的付款时间内，全额支付给转让方。

7.转让方应就\_\_的关联技术给予受让方优先选择权，在同等条件下，受让方有优先购买权。

8.受让方应于本合同生效后三日内向转让方支付转让费人民币\_\_\_\_\_\_\_\_\_元整。

9.合同一方违约，应向另一方支付相当于全额转让费10%的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赔偿守约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违约方并应赔偿不足部分。

转让方未按第3条的要求向受让方提供资料，受让方有权要求转让方改正;至改正之日止，每逾期一日转让方应向受让方支付相当于全额转让费0.2‰的延期转让违约金。

10.合同一方有下列情形之一，另一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除执行上述第9条之约定外，并应返还从合同对方取得的的财产：

(1)转让方违反第4条任何一项;

(2)未能履行前述第

3、6条之约定;

(3)发生战争、自然灾害、政府行为等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11.转让方应按受让方要求提供技术成果的技术培训、辅导等相关服务，直至受让方能够独立、正确地使用该技术成果。

12.因技术成果转让所需缴纳的有关费用，依法由各方承担。

13.本合同生效后，受让方基于本合同所涉之技术成果的后继开发、改进等技术成果的著作权及相关权利归受让方享有。

14.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提供之文件/资料作为本合同之附件，构成本合同的必要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15.未尽事宜经合同双方协商一致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16.因履行本合同而致之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交人民法院裁决。

17.本合同一式\_\_\_\_\_\_\_\_\_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由合同双方各执\_\_\_\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转让方(盖章)：\_\_\_\_\_\_\_\_\_受让方(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技术成果转让合同七**

一、合同的双方当事人

出让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

e-mail：\_\_\_\_\_\_\_\_\_\_\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的会员：\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

e-mail：\_\_\_\_\_\_\_\_\_\_\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转让标的的基本情况

本 次转让为甲方将所属的\_\_\_\_\_\_\_\_\_\_\_\_\_\_\_\_\_\_\_\_\_\_进行转让，该标的账面价值\_\_\_\_\_\_\_\_\_\_\_万元，评估价值\_\_\_\_\_\_\_\_\_\_\_元，该标的转让行为已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同意。

三、标的转让及价款支付情况

甲方通过\_\_\_\_\_\_\_\_\_省产权交易中心\_\_\_\_\_\_\_\_\_办事处对转让标的公开征集受让方后，以\_\_\_\_\_\_\_\_\_方式将标的转让给乙方，转让价款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双方约定在\_\_\_\_\_\_\_\_\_\_\_内，乙方\_\_\_\_\_\_\_\_\_\_(①一次、②分期)通过\_\_\_\_\_\_\_\_\_省产权交易中心\_\_\_\_\_\_\_办事处指定的\_\_\_\_\_\_\_\_\_\_\_\_账号将合同价款付清。采用分期付款的，乙方以\_\_\_\_\_\_\_\_\_\_\_为保证条件，分\_\_\_\_\_\_\_次，分别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付清。

双方采用合作方式的，合作条件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四、技术产权交割

乙方通过\_\_\_\_\_\_\_\_\_\_\_省产权交易中心\_\_\_\_\_\_\_\_\_\_\_办事处的指定账号支付合同价款或首付款后，甲方将编制好的《技术产权转让交割单》提交给乙方，由甲、乙双方及其经办人员在该清单上盖章、签字方视为交割完成。

五、税费负担

经甲、乙双方约定，本次转让所涉及的税费按如下方式处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六、争议处理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发生争议，经协商无效时，当事人可以向产权交易机构申请调解，也可以依合同的约定，双方选择\_\_\_\_\_\_\_\_\_\_\_\_\_\_\_\_\_\_\_\_\_\_\_(①依法向\_\_\_\_\_\_\_\_\_\_\_所在地仲裁机构申请仲裁、②依法向\_\_\_\_\_\_\_\_\_\_\_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七、违约责任

1.乙方在报名受让时，通过\_\_\_\_\_\_\_\_\_省产权交易中心\_\_\_\_\_\_\_\_\_办事处交付保证金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元。当合同履行后，乙方交付的保证金退还给乙方或抵作价款。当乙方不履行合同的约定，则无权要求返还保证金;若甲方不履行合同的约定，应当向乙方支付相当于乙方 交付保证金数额的补偿;若甲、乙双方要求解除合同的，保证金扣除乙方相应交易费用后返还给乙方。

2.乙方未能按期支付本合同标的的价款，或者甲方未能按期交割本合同标的，每逾期一日应按逾期部分金额的\_\_\_\_\_\_\_\_\_%，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3.一方违约给另一方造成直接经济损失，且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数额不足以补偿对方的经济损失时，违约方应偿付另一方所受损失的差额部分。

八、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可以变更、解除合同;

1.因情况发生变化，当事人双方协商一致，并订立了变更或解除协议，而且不因此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

2.由于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的条款不能履行的。

3.由于一方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因故没有履行合同，另一方予以认同的。

本合同需变更或解除，甲、乙双方必须签定变更或解除协议，并报产权交易机构备案后生效。

九、权证变更

甲、乙双方在交割完成后，由\_\_\_\_\_\_\_\_\_\_\_\_\_\_\_\_\_\_\_\_负责，于\_\_\_\_\_\_\_\_\_日之内办妥权证变更事项。

十、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十一、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后生效，河北省产权交易中心廊坊办事处凭交易合同及《技术产权转让交割单》出具产权成交确认书。

十二、其他

本合同共\_\_\_\_页，附件\_\_\_\_\_件(共\_\_\_\_页)。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及委托的会员各执\_\_\_\_\_份;产权交易机构备存\_\_\_\_\_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

签约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签约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

本合同附件：

1.\_\_\_\_\_\_\_\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_\_\_\_\_\_

3.\_\_\_\_\_\_\_\_\_\_\_\_\_\_\_\_\_\_

4.\_\_\_\_\_\_\_\_\_\_\_\_\_\_\_\_\_\_

5.\_\_\_\_\_\_\_\_\_\_\_\_\_\_\_\_\_\_

**技术成果转让合同八**

描述技术转让协议范本

合同登记编号

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受让人(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让与人(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省\_\_\_\_\_\_\_\_市(县)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有效期限：\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合同双方就\_\_\_\_\_\_\_\_(该项目属计划)转让，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非专利技术的内容、要求和工业化开发程度：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技术情报和资料及其提交期限、地点和方式：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自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天内，在\_\_\_\_\_\_(地点)，以\_\_\_\_\_\_方式，向甲方提供下列技术资料：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本项目技术秘密、范围和保密期限：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四、使用非专利技术的范围：

甲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验收标准和方法：

甲方使用该项技术，试生产后，达到了本合同第一条所列技术指标，按\_\_\_\_\_\_标准，采用\_\_\_\_\_\_方式验收，由甲方出具技术项目验收证明。

六、经费及其支付方式：

(一)成交总额：\_\_\_\_\_\_元。

其中技术交易额(技术使用费)：\_\_\_\_\_\_元。

(二)支付方式(采用以下第\_\_\_\_种方式)：

①一次总付：\_\_\_\_\_\_元，时间：\_\_\_\_\_\_

②分期支付：\_\_\_\_\_\_元，时间：\_\_\_\_\_\_

\_\_\_\_\_\_元，时间：\_\_\_\_\_\_

③按利润\_\_\_\_\_\_%支付，期限：\_\_\_\_\_\_

④按销售额\_\_\_\_\_\_%支付，期限：\_\_\_\_\_\_

⑤其他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七、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违反本合同约定，违约方应当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三百五十一条、第三百五十二条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一)违反本合同第\_\_\_\_条约定，\_\_\_\_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承担方式和违约金额如下：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违反本合同第\_\_\_\_条约定，\_\_\_\_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承担方式和违约金额如下：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八、技术指导的内容(含地点、方式及费用)：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九、后续改进的提供与分享：

本合同所称的后续改进，是指在本合同的有效期内，任何一方或者双方对合同标的的技术成果所作的革新和改进。双方约定，本合同标的的技术成果后续改进由\_\_\_\_方完成，后续改进成果于\_\_\_\_方。

十、争议的解决办法：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也可以请求\_\_\_\_\_\_\_\_进行调解。

双方不愿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双方商定，采用以下第\_\_\_\_种方式解决。

(一)因本合同所发生的任何争议，申请\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名词和术语的解释：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十二、其他(含中介方的权利、义务、服务费及其支付方式、定金、财产抵押、担保等上述条款未尽事宜)：

填 写 说 明

一、“合同登记编号”的填写方式：

合同登记编号为十四位，左起第一、二位为公历年代号，第三、四位为省、自治区、直辖市编码，第五、六位为地、市编码，第七、八位为合同登记点编号，第九至十四位为合同登记序号，以上编号不足位的补零，各地区编码按gb2260—84规定填写。(合同登记序号由各地区自行决定)

二、技术转让合同是指当事人就专利权转让、专利申请权转让、专利实施许可、非专利技术的转让所订立的合同。本合同书适用于非专利技术转让合同，专利权转让合同、专利申请权转让合同、专利实施许可合同采用专利技术合同本文书签订。

三、计划内项目应填写国务院部委、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或地、市(县)级计划，不属于上述计划的项目此栏划(/)表示。

四、技术秘密的范围和保密期限：

是指各方承担技术保密义务的内容、保密的地域范围和保密的起止时间、泄漏技术秘密应承担的责任。

五、使用非专利技术的范围：

是指使用非专利技术的地域范围和具体方式。

六、其他：

合同如果是通过中介机构介绍签订的，应将中介合同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如双方当事人约定定金、财产抵押及担保的，应将给付定金、财产抵押及担保手续的复印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七、委托代理人签订本合同书时，应出具委托证书。

八、本合同书中，凡是当事人约定无需填写的条款，在该条款填写的空白处划(/)表示。

甲方： 经办人： 电话：

乙方： 电话：

技术转让合同协议书范文

甲方(转让方)：乙方(受让方)：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充分协商，按照互惠互利的原则，对甲方拥有的的生产技术，达成如下转让协议：

一、甲方拥有的生产技术是指本合同附件《技术培训章程》中的玻镁材料制品生产技术，乙方同意该生产技术作价人民币2.8万元(贰万捌仟元整)。

二、本合同双方签章后，乙方应该在三个工作日内交付全部转让费。

三、甲方应在乙方交付转让费三个工作日内。

1、将技术培训章程中提到的第一项、第二项生产技术资料，完整准确全面地移交给乙方，若有不理解内容，甲方提供承诺指导，直到指导清楚为止。但乙方只能授权一名人员与甲方指定技术人员代表单线联系，不能模糊的授权多名人员与甲方技术代表联系，以免造成不必要重复讲解。

2、技术培训章程中第三项，由甲方指定技术员与乙方指定技术员建立长期通话、互访机制。第四项，由甲方以电子版形式或快点形式，长期不间断为乙方传送资料。

三、本合同生效后，《技术培训章程》的生产技术和资料归乙方所有，但乙方不得将该生产技术以任何形式转让给第三方或作价入股，建立新的生产线。

四、如因本协议发生纠纷，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交人民法院裁决。

五、本合同附件《技术培训章程》同样具有法律效力。

六、本协议一式两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乙方：

时间：时间：

有关技术转让协议范本

受让人：(甲方)

让于人：(乙方)

依据《合同法》规定，合同双方就\_\_\_项目的技术转让经协商一致，签订本技术转让合同。

一、技术秘密的内容和要求

二、技术情报和资料及其提交期限、地点和方式

乙方自合同生效之日起\_\_天内，在\_\_(地点)，以\_\_方式，向甲方提供下列技术资料：

三、本项目技术秘密的范围和保密期限

四、技术秘密的使用范围及权属

五、验收标准和方法

六、经费及其支付或结算方式

1、转让费用(大写)\_\_\_元。

其中技术交易额\_\_\_元。

2、支付方式：(采用以下第\_\_\_种方式)：

①一次总付\_\_\_元，时间：

②分期支付\_\_\_元，时间：

③按利润额的\_\_%提成，期限：

④按销售额的\_\_%提成，期限：

⑤其它方式：

七、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式

违反本合同约定，违约方应当按照《合同法》有关条款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1、违反本合同第\_\_\_条约定，\_\_\_方应当承担以下违约责任：

2、违反本合同第\_\_\_条约定，\_\_\_方应当承担以下违约责任：

3、其它：

八、技术指导的内容(含地点、方式及费用)

九、后续改进的提供与分享

本合同所称的后续改进，是指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或者双方对合同标的的技术成果所作的革新和改进。双方约定，本合同标的的技术成果后续改进由\_\_\_方完成，后续改进成果属于\_\_\_方。

十、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当事人双方可以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当事人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采用以下第\_\_\_种方式解决。

1、双方同意由\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向人民法院起诉，约定\_\_\_人民法院管辖。

①被告住所地②合同履行地③合同签订地④原告住所地⑤标的物所地

十一、名词和术语的解释

十二、其它

上述条款未尽事宜，如中介方的权利、义务、服务费及其支付方式、定金、财产抵押、担保等。

甲方：乙方：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技术成果转让合同九**

第一条 定义

第二条 合同范围

第三条 合同价格

第四条 支付条件

第五条 技术资料的交付

第六条 技术服务和人员培训

第七条 考核和验收

第八条 保证和索赔

第九条 侵权和保密

第十条 税费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第十四条 法定地址

附件

附件一合同产品的名称、型号、规格和技术参数(略)

附件二技术资料的内容，数量和交付计划(略)

附件三合同产品的考核程序和验收标准(略)

附件四出让方技术服务的内容和要求(略)

附件五受让方人员培训的内容和要求(略)

附件六出让方银行出具的不可撤销的保函格式(略)

附件七受让方银行出具的不可撤销的保函格式(略)

中国，\_\_\_\_\_\_\_\_\_公司(以下简称“受让方”)为一方，\_\_\_\_\_\_\_\_\_国\_\_\_\_\_\_\_\_\_市\_\_\_\_\_\_\_\_\_公司(以下简称“出让方”)为另一方;

鉴于出让方拥有设计、制造、安装、销售\_\_\_\_\_\_\_\_\_产品的专有技术;

鉴于出让方有权，并且也同意向受让方转让上述专有技术;

鉴于受让方希望利用出让方的专有技术设计、制造、销售和出口\_\_\_\_\_\_\_\_\_产品;

双方授权代表通过友好协商，同意就以下条款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定义

1.1“受让方”——是指中国\_\_\_\_\_\_\_\_\_公司，或者该公司的法人代表，代理和财产继承者。

1.2“出让方”——是指\_\_\_\_\_\_\_\_\_国\_\_\_\_\_\_\_\_\_公司，或者该公司的法人代表，代理和财产继承者。

1.3“合同产品”——是指本合同附件一中所列的产品及其型号和规格。

1.4“技术资料”——是指本合同附件二中所列的全部技术数据、图纸、设计、计算、操作、维修、产品检验等资料。

1.5“合同工厂”——是指受让方使用出让方提供的技术资料进行生产合同产品的场所，即\_\_\_\_\_\_\_\_\_省\_\_\_\_\_\_\_\_\_市\_\_\_\_\_\_\_\_\_工厂。

1.6“净销售价”——是指合同产品的销售发票价格和除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佣金、商业折扣、税金和外购件等的费用后的余额。

1.7“技术服务”——是指出让方根据本合同附件四和附件五中的规定，就合同产品的设计、制造、装配、检验、调试、操作等工作，向受让方提供的技术指导和技术培训。

1.8“商业性生产”——是指本合同工厂生产第\_\_\_\_\_\_\_\_\_台合同产品以后的生产。

1.9“合同生效日期”——是指合同的双方政府有关x中的最后一方批准合同的日期。……(注：可根据具体项目的需要增减上述定义)

第二条合同范围

2.1出让方同意向受让方转让，受让方同意从出让方取得合同产品的设计、制造、销售、安装、维修和专有技术。合同产品的型号、名称、规格和技术参数详见本合同附件一。

2.2出让方承认受让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设计和制造合同产品，以及使用、销售和出口的权利。这种权利是非独占的，不可转让的权利。

2.3出让方负责向受让方提供合同产品有关的专有技术和技术资料，某具体内容、数量和交付时间详见本合同附件二。

2.4出让方负责派遣技术人员来华讲解技术资料，并对合同产品的设计、制造、装配、检验、考核等进行技术指导和服务，技术服务的内容和要求详见本合同附件四。

2.5出让方负责接受和安排受让方人员在出让方工厂的技术培训，出让方应尽的努力满足受让方的要求，使受让方人员能够掌握上述专有技术，受让方人员培训的要求详见本合同附件五。

2.6根据受让方的需要，出让方有义务以惠的价格向受让方提供合同产品所需要的零部件、原料、或标准件等，具体的供货内容届时双方将另行协商签订合同。

2.7出让方同意受让方使用其商标的权利，合同产品可以采用双方的联合商标或标明“根据出让方许可制造”的字样。

2.8受让方生产的合同产品经考核合格后，出让方同意按本合同等8、9条的规定返乐部分合同产品。

第三条合同价格

3.1按照本合同第二条规定的合同内容和范围，受让方向出让方支付的合同总价为\_\_\_\_\_\_\_\_\_美元(大写：\_\_\_\_\_\_\_\_\_美元)。其分项价格如下：

a.技术转让费\_\_\_\_\_\_\_\_\_美元;

b.设计费\_\_\_\_\_\_\_\_\_美元;

c.技术资料费\_\_\_\_\_\_\_\_\_美元;

d.人员培训费\_\_\_\_\_\_\_\_\_美元。

3.2上述合同价格为固定价格，其技术资料价格为在\_\_\_\_\_\_\_\_\_机场交付前的一切费用。(注：此处的机场应为受让方合同工厂附近的国际机场)

选择方案一：适用于按提成计价的合同

(1)按照第二条规定的合同内容和范围，本合同采用提成方式计算价格，合同货币为美元。

(2)本合同提成费的计算时间从双方签署合同产品考核合格证书之日开始，按日历年分年度计算，每年的十二月三十一日为提成费结算日。

(3)提成费按当年度合同产品销售后的净销售价格计算，提成率为\_\_\_\_\_\_\_\_\_%，合同产品未销售出去的不应计算提成费。

(4)在提成费结算日后十天内受让方将以书面形式向出让方提交上一年度合同产品的销售数量，净销售额和应支付的提成费，净销售额和提成费的具体计算方法详见本合同附件\_\_\_\_\_\_\_\_\_ 。

(5)本合同的技术服务和人员培训费用将按实际的工作日计算，其日工资标准和计算方法详见本合同附件\_\_\_\_\_\_\_\_\_。

(6)出让方如需查核受让方的账目时，应在接到受让方按照第3.4条规定开出的书面通知后十天内通知受让方，具体的查账程序、内容和方法详见本合同附件\_\_\_\_\_\_\_\_\_。

选择方案二：适用于固定与提成相结合的计价合同

(1)按照第二条规定的合同内容和范围，本合同采用入门费和提成费两种方式计算价格，合同货币为美元。

(2)本合同的入门费为\_\_\_\_\_\_\_\_\_美元(大写：\_\_\_\_\_\_\_\_\_美元)，入门费为固定价格。

(3)本合同提成费的计算时间从双方签署合同产品考核合格证书之日开始，按日历年度计算，每年的十二月三十一日为提成费结算日，提成费按当年度合同产品销售后的净销售价格计算，提成率为\_\_\_\_\_\_\_\_\_%，具体的计算办法与选择方案一的第3.4条相同。

(4)技术服务和人员培训费用的计算办法与选择方案一的第3.5条相同。

(5)查账的程序，内容和方法与选择方案一中的第3.6条相同。

第四条支付条件

4.1本合同中规定的一切费用将以美元用电汇(t/t)或信汇(m/t)通过北京中国银行和\_\_\_\_\_\_\_\_\_银行支付。所有在中国境内发生的银行费用由受让方负担，所有在中国境外发生的银行费用由出让方负担。

4.2本合同第三条所规定的合同总价，按下述办法由受让方支付给出让方：

(1)合同总价的\_\_\_\_\_\_\_\_\_%，计\_\_\_\_\_\_\_\_\_美元(大写\_\_\_\_\_\_\_\_\_美元)，在受让方收到出让方提成的下列单据之日起三十天内经审核无误后支付给出让方;

a.出让方政府x出具的有效出口许可证影印件一份，或者x出具的不需要出口许可证的证明文件一份。

b.出让方银行出具的金额为\_\_\_\_\_\_\_\_\_美元/大写\_\_\_\_\_\_\_\_\_美元)以受让方为受益人的不可撤销的保函一份，保函格式见本合同附件六;

c.金额为合同总价的形式发票一式四份;

d.即期汇票一式二份。

受让方在支付上述款项的同时，应向出让方提交由北京中国银行出具的金额为\_\_\_\_\_\_\_\_\_美元(大写\_\_\_\_\_\_\_\_\_美元)以出让方为受益人的不可撤销的保函一份，保函格式详见本合同附件七。

(2)合同总价的\_\_\_\_\_\_\_\_\_%，计\_\_\_\_\_\_\_\_\_美元(大写\_\_\_\_\_\_\_\_\_美元)，出让方交付完本合同附件二规定的技术资料后，受让方收到出让方提交的下列单据后，经审核无误，在三十天内由受让方支付给出让方;

a.商业发票一式四份;

b.即期汇票一式二份;

c.交付技术资料的空运单一式四份。

(3)合同总价\_\_\_\_\_\_\_\_\_%，计\_\_\_\_\_\_\_\_\_美元(大写\_\_\_\_\_\_\_\_\_美元)，在受让方收到下述单据三十天内经审核无误后，由受让方支付给出让方。

a.商业发票一式四份;

b.即期汇票一式二份;

c.由双方签字说明合同工厂性能保证期已开始的证明文件一式二份。

(4)合同总价的\_\_\_\_\_\_\_\_\_%，计\_\_\_\_\_\_\_\_\_美元(大写\_\_\_\_\_\_\_\_\_美元)，在受让方收到出让方提交的下列单据三十天内经审核无误后，由受让方支付给出让方：

a.商业发票一式四份;

b.即期汇票一式二份;

c.由双方签字的合同产品考核验收合格证书一式二份。

4.3根据合同规定，如出让方需向受让方支付罚款或赔偿时，受让方有权从上述任何一次支付中扣除。

选择方案一：适用于按提成计价的合同

(1)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提成费，受让方在合同产品考核验收合格后开始支付。

(2)受让方在提成费结算日后十天之内，应将上一日历年度内合同产品的实际销售量和净销售额通知出让方，受让方在收到出让方出具的下列单据三十天内经审核无误后由受让方将提成费支付给出让方：

a.该期提成费计算单一式四份;

b.商业发票一式四份;

c.即期汇票一式二份;

(3)本合同的技术服务费和人员培训费的支付办法详见合同附件\_\_\_\_\_\_\_\_\_。

(4)按本合同规定，如出让方需要向受让方支付罚款或赔偿时，受让方有权从上述支付中直接扣除。

选择方案二：适用于固定与提成相结合的计价合同

(1)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入门费的支付办法与第4.2条的支付方法相同，其支付次数可根据具体合同的需要而定，每次支付所需的单据与第4.2条相同。

(2)提成费的支付方式与选择方案一中的第4.2条规定相同。

(3)本合同的技术服务费和人员培训费的支付办法详见本合同附件\_\_\_\_\_\_\_\_\_。

(4)支付罚款和赔偿的方法和第4.3条相同。

第五条技术资料的交付

5.1出让方应按本合同附件二规定的内容，数量和时间在\_\_\_\_\_\_\_\_\_机场交付技术资料。技术资料运抵\_\_\_\_\_\_\_\_\_机场后，其风险即由出让方转移到受让方。

5.2交货机场的印戳日期为技术资料的实际交付日期。

5.3在每批技术资料发运后二十四小时内，出让方应将合同号、空运提单号、空运日期、资料的项号、件数、重量、班机号和预计到达日期用电传或电报通知受让方，同时，将空运提单和技术资料的详细清单各一式二份航空邮寄给受让方。

5.4如技术资料在空运中发生丢失、损坏、短缺、出让方应在收到受让方书面通知后三十天内，免费补寄或重寄给受让方。

5.5交付的资料应具有适合于长途运输，多次搬运，防雨，防潮的坚固包装。

5.6每件技术资料的包装封面上，应以英文标明下述内容：

a.合同号：\_\_\_\_\_\_\_\_\_

b.收货人：\_\_\_\_\_\_\_\_\_

c.目的机场：\_\_\_\_\_\_\_\_\_

d.标记：\_\_\_\_\_\_\_\_\_

e.重量(公斤)：\_\_\_\_\_\_\_\_\_

f.箱号或件号：\_\_\_\_\_\_\_\_\_

g.收货人代号：\_\_\_\_\_\_\_\_\_

5.7包装箱内应附技术资料的详细清单一式二份，并标明技术资料的序号、文件代号、名称和页数。

第六条技术服务和人员培训

6.1出让方应按照合同规定派遣技术熟练的、身体健康的、称职的人员到受让方的合同工厂现场提供技术服务，技术服务的人数、专业、任务和内容，在华时间等详见本合同附件四。

6.2受让方应为出让方的技术服务人员提供人出境签证和在华的工作和生活条件，出让方技术人员在华的待遇条件详见本合同附件四。

6.3出让方的技术服务人员在华服务期间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和工厂的规章制度。

6.4受让方有权按照合同规定派遣技术人员或操作工人到出让方有关的工厂进行培训，培训人员的数量、专业、内容、时间和要求详见本合同附件五。

6.5出让方应为受让方的培训人员提供入出境签证和培训的条件，培训人员在出让方的待遇条件详见本合同附件五。

6.6受让方培训人员在出让方接受培训期间应遵守出让方国家的法律和当地工厂的有关规定。

第七条考核和验收

7.1为了验证出让方技术资料的正确性和可靠性，出让方应派遣代表与受让方的技术人员一起在合同工厂共同对合同产品进行考核和验收，具体的考核程序和验收标准详见本合同附件三。

7.2经过双方共同考核证明合同产品符合附件三规定的验收标准时，双方授权代表应签署合同产品考核验收合格证书一式四份，双方各持两份。

7.3如果合同产品经考核后证明其技术性能未达到合同规定的技术指标时，双方应友好协商，共同研究，分析原因，采取措施，待缺陷消除后再进行第二次性能考核，考核合格后按第7.2条规定双方签署考核合格证书。

7.4如果第一次考核不合格是出让方的责任时，出让方再次派遣技术人员参加第二次考核的一切费用将由出让方负担，如系受让方的责任，则由受让方负担。

7.5经过第二次考核合同产品仍不能达到验收标准时，如果是出让方的责任，出让方必须赔偿受让方遭受的有关损失，同时，出让方还应采取措施，消除缺陷，自费派遣技术人员参加第三次合同产品的考核。如系受让方的责任，一切费用将由受让方负担。

7.6经过上述三次考核，合同产品仍然达不到验收标准时，如系出让方的责任，受让方则有权终止合同，同时按第八条的规定，出让方还应赔偿受让方的有关损失，如系受让方的责任，则由双方协商合同将如何进一步执行的问题。(注：考核验收的次数可视项目的具体情况确定。)

第八条保证和索赔

8.1出让方保证根据本合同的规定所提供的技术资料是出让方实际使用的和最新的技术资料，并保证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及时向受让方提供其改进和发展的技术资料。

8.2出让方保证所提供的技术资料是完整的、正确的、清晰的，并保证能按合同附件二的规定及时交付。

8.3出让方对合同工厂提供的性能保证期为\_\_\_\_\_\_\_\_\_个月，性能保证期的起算和终止时间详见本合同附件三。

8.4如出让方交付的技术资料不符合第8.2条的规定时，出让方必须在收到受让方书面通知后三十天内免费将有关的技术资料航寄给受让方。

8.5如出让方不能按本合同附件二规定的时间交付技术资料时，出让方应按下列比例向受让方支付技术资料的迟交罚款：

第1至4周，每迟交一周罚款为合同总价的\_\_\_\_\_\_\_\_\_%;

第5至8周，每迟交一周罚款为合同总价的\_\_\_\_\_\_\_\_\_%;

超过8周者，每迟交一周罚款为合同总价的\_\_\_\_\_\_\_\_\_%;

以上罚款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_\_\_\_\_\_\_\_\_%，不足一周时，罚款按一周计算。

8.6受让方按照第8.5条的规定对出让方罚款后并不解除出让方继续交付技术资料的义务。

8.7出让方迟交技术资料超过六个月时，受让方有权终止合同。在这种情况下，出让方必须将受让方已支付的全部金额，并加上年息为\_\_\_\_\_\_\_\_\_%的利息，一起退还给受让方。

8.8按本合同第七条的规定，由于出让方的责任，合同产品经第\_\_\_\_\_\_\_\_\_次考核不合格时则按以下办法处理：

(1)如果由于合同产品不合格导致受让方不能投产，只能终止合同时，出让方应按第8.7条的规定退还受让方已付给出让方的全部金额，并加计年息\_\_\_\_\_\_\_\_\_%的利息。

(2)如果是合同产品的部分性能尚未达到验收指标，但受让方仍可以投产使用时，出让方应按以下规定赔偿受让方的损失;

a.合同产品的\_\_\_\_\_\_\_\_\_性能指标降低\_\_\_\_\_\_\_\_\_%，赔偿合同总价的\_\_\_\_\_\_\_\_\_%;

b.合同产品的\_\_\_\_\_\_\_\_\_性能指标降低\_\_\_\_\_\_\_\_\_%，赔偿合同入门费总价的\_\_\_\_\_\_\_\_\_%;

c.合同产品的\_\_\_\_\_\_\_\_\_性能指标降低\_\_\_\_\_\_\_\_\_%，赔偿金为降低提成率\_\_\_\_\_\_\_\_\_%;(注：迟交罚款和性能赔偿可以根据具体合同的情况，拟增加或减少一部分条款)

8.9合同产品经考核合格后，出让方同意逐年返销部分合同产品，返销的型号和数量详见本合同附件\_\_\_\_\_\_\_\_\_。

第九条侵权和保密

9.1出让方保证是本合同规定提供的一切专有技术和技术资料的合法持有者，并且有权向受让方转让，如果发生第三方指控侵权时，则由出让方负责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上和经济上的责任。

9.2受让方同意在合同有效期内对出让方提供给受让方的专有技术和技术资料进行保密，如果上述专有技术和技术资料中的一部分或者全部被出让方或第三方公布，受让方对公开部分则不再承担保密义务。

9.3出让方应对受让方提供的合同工厂的水文、地质、生产等情况保密，其保密时间应按受让方的要求执行。

9.4本合同终止后，受让方仍有权使用出让方提供的专有技术和技术资料，有权设计、制造和销售合同产品。

第十条税费

10.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根据其现行税法对受让方征收的与执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由受让方负担。

10.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根据其现行税法对出让方征收的与执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由出让方负担。其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企业所得税法》第十一条的规定对出让方征收的予提税将由受让方从本合同第四条的支付中予以扣除，代替出让方向中国税务x缴纳，然后将税务x出具的完税凭证正本一份提交出让方，出让方应缴纳的其他税费由其自己去中国税务x办理纳税手续。

10.3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由出让方负担。

选择方案一：适用于已与我国签订了避免双重税收协定的国家中的企业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_\_\_\_\_\_\_\_\_国政府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签订了避免双重征税的协定，该协定已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开始实施，出让方和受让方均应遵守该协定的规定。

(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根据其\_\_\_\_\_\_\_\_\_税法和\_\_\_\_\_\_\_\_\_税法的规定对出让方征收的\_\_\_\_\_\_\_\_\_税和\_\_\_\_\_\_\_\_\_税将按避免双重税协定第\_\_\_\_\_\_\_\_\_条和第\_\_\_\_\_\_\_\_\_条办理。

选择方案二：适用于已得到我国税务x批准享受减免税待遇的项目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税法的规定，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出让方负有\_\_\_\_\_\_\_\_\_税和\_\_\_\_\_\_\_\_\_税的纳税义务。

(2)中华人民共和国税务x已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决定对出让方负担的\_\_\_\_\_\_\_\_\_税和\_\_\_\_\_\_\_\_\_税实行减税(或者免税)处理，具体的处理办法详见本合同附件\_\_\_\_\_\_\_\_\_。

第十一条不可抗力

11.1合同双方中的任何一方，由于战争或严重的水灾、火灾，台风和地震等自然灾害，以及双方同意的可作为不可抗力的其他事故而影响合同执行时，则延长履行合同的期限，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11.2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尽快将发生不可抗力事故的情况以电传或电报通知对方。并于十四天内以航空挂号信件将有关x出具的证明文件提交给另一方进行确认。

11.3如果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延续到一百二十天以上时，合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合同的执行问题。

第十二条争议的解决

12.1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通过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则提交仲裁解决。

12.2仲裁地点在北京，由中国国际贸易促进会对外经挤贸易仲裁委员会按该会的仲裁程序暂行规则进行仲裁。(注：此条有两种选择：a.仲裁地点若在瑞典的斯德哥尔摩，就按斯德哥尔摩商会仲裁院的仲裁程序进行仲裁。b.仲裁地点选在被诉国，则按被诉国仲裁机构的仲裁程序进行仲裁。)

12.3仲裁裁决是终局裁决，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12.4仲裁中的适用法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注：在斯德哥尔摩仲裁时，瑞典法为适用法律;在被诉国仲裁时，被诉国的法律为适用法。)

12.5仲裁费用由败诉方负担，或者按仲裁的裁决执行。

12.6在仲裁过程中除了正在仲裁的部分外，合同的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第十三条合同生效及其他

13.1本合同由双方授权代表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在北京签字，然后各方分别向本国政府有关x申请批准，以最后一方的批准日期为本合同的生效日期。双方应尽努力争取在九十天内获得批准，并用电传通知对方，然后用信件确认。

13.2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六个月后仍不能生效时，双方均有权取消此合同。

13.3本合同有效期从合同生效日算起共\_\_\_\_\_\_\_\_\_年，有效期满后，本合同将自动失效。

13.4本合同期满后，双方的未了债权和债务不受合同期满的影响，债务人应对债权人继续完成未了债务。

13.5本合同用英文书就，一式四份，双方各持两份。

13.6本合同由第一至十四条和附件1至7组成，合同正文与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7对本合同的任何变更、修改或增减，须经双方授权代表签署书面文件，并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8在本合同的执行中，双方通讯以英文进行，正式通知应以书面形式，用航空挂号信件邮寄，一式两份。

第十四条法定地址

14.1受让方名称：\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电传：\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14.2出让方名称：\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电传：\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受让方(签字)：\_\_\_\_\_\_\_\_\_ 出让方(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合同编号：\_\_\_\_\_\_\_\_\_

受让方：\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住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

转让方：\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住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

专利有效期限：\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本合同乙方将其\_\_\_\_\_\_\_\_\_的专利权转让甲方，甲方受让并支付相应的转让价款。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本合同转让的专利权：

(一)为\_\_\_\_\_\_\_\_\_(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专利。

(二)发明人/设计人：\_\_\_\_\_\_\_\_\_。

(三)专利权人：\_\_\_\_\_\_\_\_\_。

(四)专利授权日：\_\_\_\_\_\_\_\_\_。

(五)专利号：\_\_\_\_\_\_\_\_\_。

(六)专利有效期限：\_\_\_\_\_\_\_\_\_。

(七)专利年费已交至\_\_\_\_\_\_\_\_\_。

第二条乙方在本合同签署前实施或许可本项专利权的状况如下：

(一)乙方实施本项专利权的状况(时间、地点、方式和规模)：\_\_\_\_\_\_\_\_\_

(二)乙方许可他人使用本项专利权的状况(时间、地点、方式和规模)：\_\_\_\_\_\_\_\_\_

(三)本合同生效后，乙方有义务在\_\_\_\_\_\_\_\_\_日内将本项专利权转让的状况告知被许可使用本发明创造的当事人。

第三条

甲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保证原专利实施许可合同的履行。乙方在原专利实施许可合同中享有的权利和义务，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由甲方承受。乙方应当在\_\_\_\_\_\_\_\_\_日内通知并协助原专利实施许可合同的让与人与甲方办理合同变更事项。

第四条

本合同生效后乙方继续实施本项专利的，按以下约定办理：\_\_\_\_\_\_\_\_\_

第五条

(一)为保证甲方有效拥有本项专利权，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以下技术资料：

1。向中国专利局递交的全部专利申请文件，包括说明书、权利要求书、附图、摘要及摘要附图、请求书、意见陈述书以及著录事项变更、权利丧失后恢复权利的审批决定，代理委托书等，(若申请的是pct，还要包括所有pct申请文件)。

2。中国专利局发给乙方的所有文件，包括受理通知书，中间文件，授权决定，专利证书及副本等。

3。乙方已许可他人实施的专利实施许可合同书，包括合同书附件(即与实施该专利有关的技术，工艺等文件)。

4。中国专利局出具的专利权有效的证明文件。指最近一次专利年费缴费凭证(或专利局的专利登记簿)，在专利权撤销或无效请求中，中国专利局或专利复审委员会或人民法院做出的维持专利权有效的决定等。

5。上级主管部门或国务院有关主管部门的批准转让文件。

6。\_\_\_\_\_\_\_\_\_。

(二)交付资料的时间

合同生效后，乙方收到甲方支付给乙方的转让费后\_\_\_\_\_\_\_\_\_日内，乙方向受让主交付合同第一条所述的全部资料，或者合同生效后，\_\_\_\_\_\_\_\_\_日内乙方向甲方交付合同第一条所述的全部(或部分)资料，如果是部分资料，待甲方将转让费交付给乙方后\_\_\_\_\_\_\_\_\_日内，乙方向甲方交付其余的资料。

(三)交付资料的方式和地点

乙方将上述全部资料以面交、挂号邮寄或空运等方式递交给甲方，并将资料清单以面交、邮寄或传真的方式递交给甲方，将空运单以面交、邮寄方式递交给甲方。全部资料的交付地点为甲方所在地或双方约定的地点。

第六条过渡期条款

(一)在本合同签字生效后，至专利局登记公告之日，乙方应维持专利的有效性，在这一期间，所要缴纳的年费、续展费(对\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前申请的实用新型、外观设计)由乙方支付。

(二)本合同在专利局登记公告后，甲方负责维持专利的有效性，如办理专利的年费、续展费、行政撤销和无效请求的答辩及无效诉讼的应诉等事宜。(也可以约定，在本合同签字生效后，维持该专利权有效的一切费用由甲方支付。)

(三)在过渡期内，因不可抗力，致使乙方或甲方不能履行合同的，本合同即告解除。

第七条

本合同签署后，由\_\_\_\_\_\_\_\_\_方负责在\_\_\_\_\_\_\_\_\_日内办理专利权转让登记事宜。

第八条

为保证甲方有效拥有本项专利，乙方向甲方转让与实施本项专利权有关的技术秘密：

1。技术秘密的内容：\_\_\_\_\_\_\_\_\_。

2。技术秘密的实施要求：\_\_\_\_\_\_\_\_\_。

3。技术秘密的保密范围和期限：\_\_\_\_\_\_\_\_\_。

第九条

乙方向甲方保证：在本合同订立时，本专利权不存在如下缺陷：

1。该专利权受物权或抵押权的约束;

2。本专利权的实施受到另一个现有的专利权限制;

3。有专利先用权的存在;

4。有强制许可证的存在;

5。有被政府采取“计划推广许可”的情况;

6。本专利权项下的发明属非法所得。

在本合同订立时，乙方如果不如实向甲方告知上述权利缺陷，甲方有权拒绝支付使用费，并要求乙方补偿由此而支付的额外开支。

第十条

根据专利法第五十条，在本合同成立后，乙方的专利权被撤销或陂宣告无效时，如无明显违反公平原则，且乙方无恶意给甲方造成损失，则乙方不向甲方返还转让费，甲方也不返还全部资料。

如果本合同的签订明显违反公平原则，或乙方有意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返还转让费。

他人向专利局提出请求撤销专利权，或请求专利复审委员会对该专利权宣告无效或对复审委员会的决定(对发明专利)不服向人民法院起诉时，在本合同成立后，由甲方负责答辩，并承担由此发生的请求或诉讼费用。

第十一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该项专利权转让的价款及支付方式如下：

1。专利权的转让价款总额为：\_\_\_\_\_\_\_\_\_;其中，技术秘密转让价款为\_\_\_\_\_\_\_\_\_

2。专利权的转让价款由甲方\_\_\_\_\_\_\_\_\_(一次、分期或提成)支付乙方。

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1。\_\_\_\_\_\_\_\_\_

2。\_\_\_\_\_\_\_\_\_

3。\_\_\_\_\_\_\_\_\_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账号为：

开户银行：\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

3。双方确定，甲方以实施研究开发成果所产生的利益提成支付乙方的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的，乙方有权以\_\_\_\_\_\_\_\_\_方式查阅甲方有关的会计账目。

4。对乙方和甲方均为中国公民或法人的，本合同所涉及的转让费需纳的税，依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法，由乙方纳税。

5。对乙方是境外居民或单位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由乙方向中国税务机关纳税。

6。对乙方是中国的公民或法人，而甲方是境外单位或个人的，则按对方国家或地区税法纳税。

第十二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履行中，任何一方不得以下列方式限制另一方的技术竞争和技术发展：

1。\_\_\_\_\_\_\_\_\_;

2。\_\_\_\_\_\_\_\_\_;

3。\_\_\_\_\_\_\_\_\_;

第十三条

双方确定：

1。甲方有权利用乙方转让专利权涉及的发明创造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创造性技术进步特征的新的技术成果，归\_\_\_\_\_\_\_\_\_(甲方、双方)方所有。具体相关利益的分配办法如下：\_\_\_\_\_\_\_\_\_。

2。乙方有权在已交付甲方该项专利权后，对该项专利权涉及的发明创造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创造性技术进步特征的新的技术成果，归\_\_\_\_\_\_\_\_\_(乙方、双方)方所有。具体相关利益的分配办法如下：\_\_\_\_\_\_\_\_\_。

第十四条

对乙方：

1。乙方拒不交付合同规定的全部资料，办理专利权转让手续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返还转让费，并支付违约金\_\_\_\_\_\_\_\_\_元。

2。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向甲方交付资料办理专利权转让手续(包括向专利局做著录事项变更，每逾期一周，支付违约金\_\_\_\_\_\_\_\_\_元，逾期两个月，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返还转让费。

3。根据第六条，违约的，乙方应支付违约金\_\_\_\_\_\_\_\_\_元。

对甲方：

1。甲方拒付转让费，乙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返回全部资料，并要求赔偿其损失或支付违约金\_\_\_\_\_\_\_\_\_元。

2。甲方逾期支付转让费，每逾期\_\_\_\_\_\_\_\_\_(时间)支付违约金\_\_\_\_\_\_\_\_\_元;逾期两个月，乙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支付违约金\_\_\_\_\_\_\_\_\_元。

3。根据第六条违约的，甲方应支付违约金\_\_\_\_\_\_\_\_\_元。

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后，签约方约定本合同内容：

1。继续履行。

2。不再履行。

3。是否履行再行协商。

第十五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_\_\_\_\_\_\_\_\_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_\_\_\_\_\_\_\_\_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1。\_\_\_\_\_\_\_\_\_;

2。\_\_\_\_\_\_\_\_\_;

3。\_\_\_\_\_\_\_\_\_。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六条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1。因发生不可抗力：

2。\_\_\_\_\_\_\_\_\_;

3。\_\_\_\_\_\_\_\_\_。

第十七条争议处理

(一)本合同受\_\_\_\_\_\_\_\_\_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二)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八条不可抗力

(一)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二)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_\_\_\_\_\_\_\_\_日内向另一方提供关于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据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声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其对本合同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一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三)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丧失继续履行合同的能力，则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且遭遇不可抗力一方无须为此承担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四)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不论曾否宣战)、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

第十九条解释

本合同的理解与解释应依据合同目的和文本原义进行，本合同的标题仅是为了阅读方便而设，不应影响本合同的解释。

第二十条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协议。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协议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二十一条合同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_\_\_\_\_\_\_\_\_年，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